

天桥区2020年疫情防控专项 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鲁泰信会专审字〔2021〕第 128 号

委托单位：济南市天桥区财政局

实施部门：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

评价机构：山东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目 录

摘 要	3
正文部分	9
一、项目基本情况	10
（一）项目立项	10
（二）项目预算	10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1
（四）项目组织管理	1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
三、评价基本情况	12
（一）评价目的	13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3
（三）评价依据	13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4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7
（六）评价人员组成	18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0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2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30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响应部署	30
（二）突出专业优势，奋战疫情一线	30
（三）强化协调调度，提供服务保障	31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32
（一）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32
（二）专项资金管理配套制度不够健全	33
七、意见建议	33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33
（二）建立健全配套管理制度，确保工作质量	34
八、其他事项说明	34
九、附件	35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冠疫情暴发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全力做好防控工作，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天桥区将疫情防控作为重大的政治任务和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建立应急保障工作机制，加大资金筹措，加强集中统一调度，统筹上级专项补助、财力性转移支付、区级财政预算资金，优先用于疫情防控、足额保障疫情防控所需资金，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患者救治，确保不因资金保障影响疫情防控。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二）项目2020年度绩效目标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利用天桥区区级财政资金4300万元，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价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涉及财政资金4300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组按照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编写的《中国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体系研究》《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操作指南》及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等文件的规定，以“客观公正、证据充分、逻辑清晰、分析透彻”为原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围绕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根据市政府要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
4.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

5. 《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号）

6.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7. 《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

8.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财社〔2020〕2号）

9.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社〔2020〕1号）

10. 济南市财政局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济财社〔2020〕2号）

11. 济南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第234号《关于修订<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三）评价指标体系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本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

情况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8 个三级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具体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四）评价方法及实施过程

评价小组采用文献研究法全面梳理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申报书、工作总结等资料，从总体上把握项目实施要求和执行概况；采用现场调研项目实施情况的方式，勘察项目完成度和执行规范度；与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开展座谈和访谈，了解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建议；采用问卷调查、电话调查的方式搜集满意度信息。

在以上工作基础上，评价组分别对专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开展了独立评价，并集中审议评价意见，汇总形成了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书面文件形式审查及实地调研、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综合项目的

各种情况，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总得分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从指标得分情况看，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85.71%、87.50%、100%和100%。决策指标中，存在绩效目标不够完善的问题。过程指标得分率较低，主要原因是疫情物资管理制度有待健全的问题。产出方面，项目实施质量较高。效益指标整体上在疫情防控紧急时期拨付及时，为保障物资供应和组织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产生较好的效果。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75号）要求，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谁批复预算、谁批复目标”的原则，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事前目标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部门申请财政资金预算时，须按规定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准确反映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覆盖比例，加快实现目标管理全覆盖。

（二）专项资金管理配套制度不够健全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涉及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入库、出库、使用和库存管理，存在部分疫情物资无入库单，入库单无交货人签字，出库单无领用人签字现象。

六、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财政绩效目标管理，就是在预算环节要求预算部门(单位)申报绩效目标，目标内容应包括需要多少公共资金投入、实现多少公共价值(产出和效果)。建议各预算部门单位在申报预算时做好绩效目标的填报工作，根据绩效目标对财政资金使用过程加强跟踪管理，在资金使用后对照设定的目标开展绩效评价，构建完整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项目部门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编制预算时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投入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根据项目确定的总体目标，进一步细化和明确项目内容，制订详细的实施计划，明确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采用定性分级分档形式表述。

（二）建立健全配套管理制度，确保工作质量

建议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加强对应急物资的管理，定期检查防疫物资的使用情况，防止应急防疫物资被盗用、挪用、流失和失效。发放疫情防控物资要做到账目清楚，手续完备，谁签字，谁负责。要对发放情况登记造册、建立台账。

经检验合格的应急防疫物资按照防疫物资的不同属性，实行分区、分类存放。做好防潮防火工作，严格操作规程，切实做到安全使用。

正文部分

为强化绩效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山东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济南市天桥区财政局委托，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的要求，对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评价小组经过合规性检查、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采用绩效分析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新冠疫情暴发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全力做好防控工作，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天桥区将疫情防控作为重大的政治任务和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建立应急保障工作机制，加大资金筹措，加强集中统一调度，统筹上级专项补助、财力性转移支付、区级财政预算资金，优先用于疫情防控、足额保障疫情防控所需资金，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患者救治，确保不因资金保障影响疫情防控。

（二）项目预算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43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资金到位 43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4299.85 万元，支出率 100%。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0年天桥区财政局拨付疫情防控专项资金4300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的开展，采取有效措施，预防疫情的传播和蔓延，控制灾害损失，确保人民生命安全。

（四）项目组织管理

专项资金由天桥区财政局和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管理。天桥区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预算管理和资金下达。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管理，组织项目申报和审核。天桥区财政局和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共同研究确定专项资金年度支持重点，对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为统筹做好全区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进一步完善领导指挥体制，提高运行效率，经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同意，将天桥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区委经济运行应急保障指挥部合并，对两个指挥部成员和工作组职能进行整合，成立区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领导小组（指挥部）由区委书记韩伟，区委副书记、区长亓伟任组长，程松、周晓军、王睿、刘敬涛、刘可鑫、李向峰、刘庆勇同志任副组长，亓伟同志负责日常工作。

成员单位：区委办公室、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委政法委、区网络舆情中心、区贸促会、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局、区教育体育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自然

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天桥分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医保局、区外办、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区城市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税务局、区公安分局、天桥交警大队、天桥区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单位。

领导小组(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区委常委、办公室主任程松,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吴凯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委办公室副主任王翼,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赵志艳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设综合协调组、疫情防治与专家组、联防联控与社会稳定组、教育复学组、疫情防控外事组、投资运行组、工业运行与医疗物资保障组、市场消费与生活物资保障组、外经外贸运行组、宣传舆情组等10个工作组。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二)项目2020年度绩效目标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利用天桥区区级财政资金4300万元,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评价组按照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编写的《中国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体系研究》《财政支出政策绩效评价操作指南》及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等文件的规定，以“客观公正、证据充分、逻辑清晰、分析透彻”为原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围绕单位职能和业务范围，根据天桥区财政局要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价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涉及财政资金4300万元的使用绩效。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
4.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

〔2020〕2号)

5. 《中共济南市委 济南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9号）

6.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7. 《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

8. 《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财社〔2020〕2号）

9.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社〔2020〕1号）

10. 济南市财政局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的通知》的通知（济财社〔2020〕2号）

11. 济南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第234号《关于修订<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方法

（1）比较法

将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与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评价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将项目执行产生的效果和实际完成数量与实施计划和目标进行对比，评价项目的产出和实施效益情况。

（2）公众评判法

主要采取专家咨询和问卷调查的形式进行。

①专家咨询。为确保绩效评价的公平和客观，在评价过程中，采用专家评议法，邀请绩效评价专家、财务专家、行业专家组成评价专家组，查阅提交的绩效资料，并根据需求适时到现场采取问询、复核、访谈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及时提供专业的咨询意见。

②问卷调查。为充分了解项目的公众满意度，评价机构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结合访谈来征集相关建议。通过分析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项目的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满意度情况。

（3）实地核查法

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此次评价进行了实地核查，对项目的档案资料进行现场核查和问询，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本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具体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2020年度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的指标体系分为：

1. 项目决策（共14分）：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项目过程（共16分）：资金到位率2分，预算执行率4分，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制度执行有效性4分。

3. 项目产出（共35分）：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12

分，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8分，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10分，成本节约率（产出成本）5分。

4. 项目效益（共35分）：社会效益15分，可持续影响10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六）评价人员组成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成立评价工作组，组长由富有多年绩效评价经验的注册会计师担任，同时根据项目内容聘请相关行业专家，评价组成员多为连续多年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评价组成员组成如下：

评价组成员名单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资格	从业时间 (年)	学历
许强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23	本科
许崇文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23	本科
高念民	项目组成员	高级审计师	22	本科
魏昌柱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	22	本科
张迎芳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	3	本科
王四平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	6	本科
张晓慧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12	本科
刘成兰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13	本科
丛爱花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	10	专科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在现场评价中主要采取了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公众评判法。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了初步审核，会同有关专家对项目采用实地考察、现场座谈、材料核实等方法并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书面资料及项目绩效目标进行核对、对比，通过查阅相关程序性文件以审核项目程序合法、合规及完备程度，通过核查财务资料以审核项目资金收支结余情况及财务核算合规性。在充分考虑了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及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收到的反馈后，对评估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最终评价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8 日至 9 月 5 日，工作过程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三个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评价工作进程安排表

阶段	时间	工作内容
前期准备	2021年8月18日	评价机构承接任务，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1年8月18日	评价机构研究政策和项目资料，制定初步工作方案
	2021年8月18日	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组织实施	2021年8月18日	组建现场调研团队
	2021年8月19日-8月29日	现场评价
	2021年8月30日上午	综合评价预备会
	2021年8月30日下午	综合评价会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8月31日-9月4日	撰写评价报告
	2021年9月5日-9月5日	征求意见，形成报告正式稿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书面文件形式审查及实地调研、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综合项目的各种情况，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总得分96分，评价等级为“优”。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5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50.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00%
	项目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3	75.00%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12分)	实际完成率	12	12	100.00%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	8	8	100.0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率	10	10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5	5	100.00%
效益 (35分)	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15	15	100.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10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100.00%
评价得分			100	96.00	96.00%

从指标得分情况看，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85.71%、87.50%、100%和100%。决策指标中，存在绩效目标不够完善的问题。过程指标得分率较低，主要原因是疫情物资管理制度有待健全的问题。产出方面，项目实施质量较高。效益指标整体上在疫情防控紧急时期拨付及时，为保障物资供应和组织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产生较好的效果。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的要求、评价实施工作流程，项目决策是指项目的立项及项目目标的情况。

对于项目决策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通过对本项目的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14分，得分12分，得分率为85.71%。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

标以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6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决策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14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5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5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合计：		14	12	85.71%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得分率100%。

本专项的设立旨在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天桥区将疫情防控作为重大的政治任务和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建立应急保障工作机制，加大资金筹措，加强集中统一调度，统筹上级专项补助、财力性转移支付、区级财政预算资金，

优先用于疫情防控、足额保障疫情防控所需资金，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患者救治，确保不因资金保障影响疫情防控。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2分，得分率为50%。

绩效目标相关性方面，大部分目标设置合理与资金使用绩效相关，存在个别绩效目标不够完善的问题。没有反映和考核项目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

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

2. 过程指标分析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的要求、评价实施工作流程，项目过程是指项目的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的情况。

对于项目管理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通过对本项目的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16分，得分14分，得分率为87.50%。包括资金管理、项目实施二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5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过程指标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及分值	及分值	分值			
项目过程(16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00%
	项目实施(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3	75.00%
	合计:		16	14	87.50%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得分率100%。

① 资金到位率分析

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预算为43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到位4300万元，到位率100%。该项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② 预算执行率分析

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为4300万元，实际支付资金为4299.8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③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一是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发现，项目资金支出合规，不存在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二是项目支出与预算的相符性。在评价该指标时，项目支出符合项目规定的

资金使用范围，该指标即认为与预算相符，评价认为，项目支出与预算基本相符。该项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2）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6分，得分率75%。

① 管理制度健全性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制定了健全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防疫物资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

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3分，得分率为75%。

②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发现，存在部分疫情物资无入库单，入库单无交货人签字，出库单无领用人签字现象。

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3分，得分率为75%。

3. 产出指标分析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的要求、评价实施工作流程，项目产出是指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的情况。

对于项目绩效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通过对本项目的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35分，得分35分，得分率为100%。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以及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4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出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12分)	实际完成率(12分)	12	12	100.00%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8分)	8	8	100.0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率(10分)	10	10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5分)	5	5	100.00%
	合计:		35	35	100%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 实际完成率

2020年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自疫情发生以来,截至12月31日止,共报告疑似病例28例,均进行了流行病学调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的报告。及时对55例本地、2例境外输入、3例湖北返济单阳、1例境外单阳、2起聚集疫情、13例辖区或外区医院报告为本地的单阳病例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均撰写详细的流调报告。协查本地报告病例的密切接触者73人,接收外地转至本地密切接触者协查函200余件,核实调查密接人员216人。接听市民热线电话万余个,处理与疫情相关的12345交办件400余件。对11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进行消毒和技术指导。累计消毒疫点数1155个,出动2693人次,累计消毒面积10620435m²。复工复学工作积极作为,派出专业人员对460家单位进行开学或开放核验。录制防新冠科普视频,与教体局联合在学生春季开学前开展了“同上一堂课”防新冠科普宣传,持续对各类学校进行新冠

肺炎防控督导，共计80家。考试卫生保障工作稳扎稳打，共派出116名专业人员参与包括中高考、公务员公开招聘等21个类型的考试卫生保障工作，审核包含展销会等6个大型活动方案并提供现场疫情防控工作。

该项指标分值12分，得分12分。

（2）质量达标率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2020年紧紧围绕“1339”战略实施，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推进事业发展。

该项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

（3）完成及时率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将支部党建工作覆盖疫情防控前线，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克服中心人员少、任务重，点多、线长的各种困难，在抗击疫情的战斗中践行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坚守防控疫情一线，让党旗在防控疫情一线高高飘扬。组织保障及时到位。及时制定预案，成立了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小组，快速采购添置了防护服、N95口罩等应急防护物品；制定了各类技术规范及预案；加大督导培训力度，多次对预防接种门诊、医学观察点进行现场督导。

该项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

（4）成本节约率

评价发现，各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财办库〔2020〕23号）有关精神，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应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首要目标，建立采购“绿色通道”，可不执行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方式和程序，采购进口物资无需审批。2020年防疫资金支出不超过预算金额。

该项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4. 效益指标分析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的要求、评价实施工作流程，项目效益是指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的情况。

对于项目绩效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通过对本项目的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35分，得分35分，得分率为100%。包括项目效益1个二级指标以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3个三级指标。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效益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 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15分）	15	15	100.00%

(35 分)	(35 分)	可持续影响(10 分)	10	10	10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10	10	100.00%
	合计:		35	35	100.00%

按照关键评价问题划分的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社会效益及可持续效益方面: 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2020年紧紧围绕“1339”战略实施, 不断加强理论学习,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凝心聚力, 攻坚克难, 全力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 推进事业发展。一是党建引领冲锋在前。将支部党建工作覆盖疫情防控前线, 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面对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 克服中心人员少、任务重, 点多、线长的各种困难, 在抗击疫情的战斗中践行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 坚守防控疫情一线, 让党旗在防控疫情一线高高飘扬。二是组织保障及时到位。及时制定预案, 成立了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小组, 快速采购添置了防护服、N95口罩等应急防护物品; 制定了各类技术规范及预案; 加大督导培训力度, 多次对预防接种门诊、医学观察点进行现场督导。三是消杀工作广泛开展。制定了《天桥区新型冠状病毒消毒与个人防护指南》等消毒工作流程, 自疫情防控以来, 共对11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进行消毒和技术指导。四是复工复学工作积极作为。录制防新冠科普视频, 与教体局联合在学生春季开学前开展了“同上一堂课”防新冠科普宣传; 持续对各类学校进行新冠肺炎防控督导, 共计80家。五是考试卫生保障工作稳扎稳打。2020年派出116名专业人员参与包括中高考、

公务员公开招聘等21个类型的考试卫生保障工作，审核包含展销会等6个大型活动方案并提供现场疫情防控工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

根据问卷调查及调查走访社会公众，对项目整体满意度高。

在实施绩效评价过程中，为充分了解项目单位对专项实施的满意度，评价工作组设计了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向社会公众征求对政策资金使用绩效的满意度。从调查结果和调查过程中社会公众的反应来看，社会公众总体满意度达100%，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响应部署

第一时间成立疫情应对处置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冲锋在前，分管领导直接负责，干部职工各司其职，做细做实防控措施。系统各单位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协调联动，全面进入战时状态。统筹辖区医疗资源，成立疫情防治组与专家组，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和救治工作方案，与天桥区疫情处置工作指挥部其他各个工作专班对接配合，形成了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工作局面。

（二）突出专业优势，奋战疫情一线

一是健全疫情防治工作机制，组织辖区综合医院各学科专家成立疫情医疗救治专家组，并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护人员进行最新诊疗规范及院感防控工作培训，协同开展密切接触者集中管控，组织辖区医疗机构按照规范开展消毒和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工作。二是守好疫情防控第一关口，天桥区疾控中心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应急分队，24小时待命，随时开展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流行病学调查，追踪密切接触人员，采集核酸检测样本，对辖区疫源地和集中留观点等区域进行消毒消杀工作。三是织牢隔离观察防控网络，累计选派200余人次专业医护人员到辖区内各个医学观察点、集中留观所，负责重点人员的转运转诊、日常随访、健康状况观察、心理疏导及医疗废物处置等工作，为观察点顺利运行提供了医疗卫生保障。四是夯实联防联控铜墙铁壁，天桥区卫计监督所、桑梓店卫生院全力迎战，驻守四处高速入口，守好济南“北大门”；妇幼计生中心、天桥医院和天桥二院定点支援火车站、汽车站值守工作，把好入济屏障；选派社区医务人员参与“1+4”工作机制，每日两次上门开展体温监测，观察评估群众的健康状况并进行防护指导；选派李晓、成述鹏出征武汉，圆满完成支援任务。五是妥善应对重点地区返济人员疫情防控工作。及时高效处置北京、大连、新疆、青岛等疫情突发地返济人员的疫情防控工作，严格排查登记，做好重点人员的追踪、流调、随访与分类健康管理。抽调医务人员充实到各个采样点，科学安排部署核酸检测，强化督导检查，全力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三）强化协调调度，提供服务保障

一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应，成立防疫物资调配小组，具体负责物资询价、购买、分配等工作，克服疫情初期物资紧缺困难，先后采购到各类防控物资，分配使用严格

执行出入库台账管理，确保重点部位、重点环节、重点岗位的防护用品全部发放到位，较好满足了疫情防控物资需求。二是全力协调防治体系高效运转，对上联系市疫情处置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对下收集汇总各街道办事处疫情信息，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按时汇总报送发热门诊就诊患者信息统计表、隔离点情况统计表、双测温两报告情况统计表等疫情防控各类表格十余个，确保重要信息及时传递无遗漏。三是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成立春季开学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配合区教体局、天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对辖区学校开学复课准备工作进行现场验收，指导学校进行突发卫生状况应急演练；全面做好天桥区“两会”的疫情防控技术指导、防疫物资供应和参会人员核酸检测等工作，确保了会议各项议程、活动顺利进行；圆满完成“第103届全国糖酒会”服务保障工作。四是常态化开展核酸检测。坚持预防为主，明确定点机构，严格落实医务人员“双周一检”和大型商超、农贸市场进口海产品“双周一检”要求，全面做好重点人群重点行业的应检尽检工作，分类开展好实时监测、即时检测、定期检测，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75号）要求，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谁分配资金、

谁审核目标，谁批复预算、谁批复目标”的原则，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事前目标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部门申请财政资金预算时，须按规定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准确反映预期产出和效果，并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覆盖比例，加快实现目标管理全覆盖。

（二）专项资金管理配套制度不够健全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涉及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入库、出库、使用和库存管理，存在部分疫情物资无入库单，入库单无交货人签字，出库单无领用人签字现象。

七、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财政绩效目标管理，就是在预算环节要求预算部门(单位)申报绩效目标，目标内容应包括需要多少公共资金投入、实现多少公共价值(产出和效果)。建议各预算部门单位在申报预算时做好绩效目标的填报工作，根据绩效目标对财政资金使用过程中加强跟踪管理，在资金使用后对照设定的目标开展绩效评价，构建完整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项目部门单位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编制预算时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投入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根据项目确定的总体目标，进一步细化和明确项目内容，制订详细的实施计划，明确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

指标，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采用定性分级分档形式表述。

（二）建立健全配套管理制度，确保工作质量

建议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加强对应急物资的管理，定期检查防疫物资的使用情况，防止应急防疫物资被盗用、挪用、流失和失效。发放疫情防控物资要做到账目清楚，手续完备，谁签字，谁负责。要对发放情况登记造册、建立台账。

经检验合格的应急防疫物资按照防疫物资的不同属性，实行分区、分类存放。做好防潮防火工作，严格操作规程，切实做到安全使用。

八、其他事项说明

被评价单位提供了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大部分基础工作材料和资金财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绩效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真实性、完整性，评价小组尽可能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本司与委托评价单位与项目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九、附件

1. 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2. 天桥区 2020 年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
3. 天桥区 2020 年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报告

山东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济南

2021 年 9 月 5 日

附件1:

2020年度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依据
项目决策	14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相关政策文件等
			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	3	相关政策文件等

			性	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4）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预算支出表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预算支出表
项目过程	16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的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	2	指标文、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凭证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等各级资金管理办法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日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合同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单位支出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
		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	3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制度

		(8)		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完整。		度等相关资料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中标公示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相关制度、合同、验收资料等
项目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	12	案卷研究等

						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8	案卷研究等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案卷研究等

		产出成本(5)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5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合同等
项目效益	35	项目效益(35)	社会效益	疫情防控对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是否有成效。是否加大市民群众对政府部门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15	①疫情防控对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是否有成效。②是否加大市民群众对政府部门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15	调查问卷等
			可持续影响	对疫情防控高效运转，为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奠定了坚实基础，给市民创造更多安全感、幸福感的满意程	10	是否对疫情防控高效运转，为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奠定了坚实基础，给市民创造更多安全感、幸福感感到满意。	10	调查问卷等

[illegible]

附件2

天桥区2020年疫情防控专项 资金项目调查问卷

本次问卷调查是受济南市天桥区财政局委托,对2020年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此问卷调研对象为天桥区的社会公众,问卷采用匿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了解的情况进行选择。对于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一、基本问题

1.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加大对政府部门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是 ☐否
2.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疫情防控的具体工作?
☐是 ☐否
3.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做好疫情防控的具体措施?
☐是 ☐否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圈出相应的数字。“A”代表非常满意,“B”代表满意,“C”代表一般,“D”代表不满意,“E”代表非常不满意

满意度问题	满意度选项				
1. 您对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A	B	C	D	E
2. 您对疫情防控对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的成效的满意度?	A	B	C	D	E
3. 您对疫情防控高效运转,为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奠定了坚实基础,给市民创造更多安全感、幸福感的满意程度?	A	B	C	D	E

<再次感谢您的配合! >

附件3

天桥区2020年疫情防控专项 资金项目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天桥区的社会公众。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加大对政府部门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疫情防控的具体工作？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做好疫情防控的具体措施？

2.满意度问题：

您对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您对疫情防控对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的成效的满意度？

您对疫情防控高效运转，为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奠定了坚实基础，给市民创造更多安全感、幸福感的满意程度？

二、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社会公众满意度问题发放50份，回收50 份，回收率 100%。

四、调查问卷的结论分析

1.基本问题

1)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加大对政府部门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在50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100%。

2)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疫情防控的具体工作？

在50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100%。3)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您是否了解做好疫情防控的具体措施？

在50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100%。2.满意度问题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社会公众对实施过程及效果整体满意度为(100%)。

调查对象对问题满意度评分分别为：

您对济南市天桥区卫生健康局疫情防控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100%）

您对疫情防控对全力排查风险隐患，做到及早发现、精准防控的成效的满意度？（100%）

您对对疫情防控高效运转，为全力支持复课复工复产奠定了坚实基础，给市民创造更多安全感、幸福感的满意程度？（100%）